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6-003
债券代码:241012.SH 债券简称:24成渝01
债券代码:102485587 债券简称:24成渝高速MTN0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本公司住所四楼420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通知、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三)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

(四)会议由董事长罗祖义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董事会及外派董事评价办法〉的议案》

为做好公司所属企业董事会及外派董事评价工作,促进所属企业董事会规范高效运行,提升年度评价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外派董事队伍建设,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章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外派董事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董事会及外派董事评价办法》。

经本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批准提呈本次会议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董事会及外派董事评价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权益,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本公司制定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

经本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批准提呈本次会议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合同管理工作,防范法律风险,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本公司修订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

经本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批准提呈本次会议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需要,进一步理顺管理机制、避免职能交叉、提升工作效率,结合公司内设机构职能设置现状,对党委工作部、内控审计法务部、上市业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机构设置做出调整,部门名称、职能职责及人员编制均做相应变动。

经本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批准提呈本次会议的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6-004
债券代码:241012.SH 债券简称:24成渝01
债券代码:102485587 债券简称:24成渝高速MTN0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3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本公司四楼420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5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2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8,555,22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03,695,41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84,859,8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8777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8.263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61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罗祖义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包括现场及网络方式,统称“与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8,855,228股份,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877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

2、董事会秘书姚建成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荆宜公司8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03,213,414	99.9315%	423,300	0.0601%	58,700	0.0084%
H股	84,859,8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788,073,228	99.9389%	423,300	0.0537%	58,700	0.007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荆宜公司8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8,726,038	98.7706	423,300	1.0796	58,700	0.149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蛔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回避表决,议案1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燕颖律师、李佳妮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3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注册资本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通知,珠海市高凌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珠海市明德正泓投资有限公司,同时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00万元人民币。前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由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商事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珠海市明德正泓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29219517O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1年06月01日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安临路38号1903办公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工商登记信息的变更,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持股比例等信息的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活动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4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宪法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王宪法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 王宪法先生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书》《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书》,其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相应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宪法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王宪法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创新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宪法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其在公司所任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及工作交接。离职后,王宪法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宪法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王宪法先生:出生于198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信息工程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14年6月至2026年1月就职于公司,曾任公司资深技术专家、公司行业专家,并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王宪法先生通过海南资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高凌信息股份10万股,辞任后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本人作为核心技术人员在高凌信息首发上市时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王宪法先生在职期间参与了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和专利的研发工作,其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王宪法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进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王宪法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相应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王宪法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书》《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书》等相关文件,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王宪法先生对其知悉的公司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王宪法先生有违反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事项的情况。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长期技术积累与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人员结构完善合理,研发团队经验丰富,运行有效,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目前,王宪法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变动前	张建军、石磊、鲍尚策、王宪法、韩霜、邵文超、曾洪生
本次变动后	张建军、石磊、鲍尚策、韩霜、邵文超、曾洪生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宪法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加强研发技术人员的培养,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2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22,000万元至24,20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48万元至4,648万元,降幅9.19%至17.44%。

2、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00万元至-4,29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减少938万元至1,928万元,同比减亏17.94%至36.88%。

3、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000万元至-7,8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减少1,217万元至3,017万元,同比减亏13.50%至33.46%。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公司上年同期实现营业收入26,647.86万元,利润总额-3,898.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27.5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17.32万元,每股收益-0.4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因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叠加原材料成本上升等原因导致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的影响,导致本报告期亏损。

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优化供应链协同机制,并积极促进项目验收,提升了存货周转效率,年末存货规模下降,因存货跌价风险降低,资产减值计提相应减少。公司在确保正常运营、核心业务稳定开展的前提下,优化人员配置,强化费用管理。此外,2024年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予转回情形,2025年度大幅减少。受前述原因影响,公司2025年度亏损较上年同期收窄。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000.00万元到-16,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6,649.72万元到8,649.72万元,同比增亏71.12%到92.51%。

2、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500.00万元到-16,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增加5,877.65万元到7,877.65万元,同比增亏55.33%到74.16%。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1,574.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50.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622.35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76元/股,稀释每股收益-0.76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提前排产,加强设备维护维修与车间环境保持,狠抓劳动纪律,提升生产效率,各部门协调配合,加快流感疫苗生产和批签发节奏,出货时间较上年有所提前,2025年实现销售收入约11,200万元,较上年有一定幅度增长。但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仍然处于亏损状态:

1、报告期内,公司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儿童)项目Ⅲ期临床试验受试者已全部完成入组,并完成了疫苗的接种工作,目前血清正在中检院进行检验。同时,公司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提交上市生产的申请已受理,同步完成了注册检验、标准复核、注册现场核查和GMP符合性检查,目前等待CDE的进一步审评。上述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儿童)项目以及三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项目投入增加导致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大幅增加,对本报告期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2、报告期内,因设备故障、耗材批间差异等原因使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存在风险,本着谨慎的原则,公司决定将该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不再进行上市销售;同时,公司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有效期为自生产之日起12个月,在每一流感季末,近效期未实现接种的流感疫苗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废销毁处理。针对已销售未接种的流感疫苗,经客户申请公司审批后,可以办理退回。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情况,结合历史退货率等情况,对期后可能发生退货的产品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全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合计约4,199.96万元(最终以2025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二)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期末预计无法实现销售的在产品和产成品以及期后可能发生退货的产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部分进行报废处置,合计约4,199.96万元,其中包含2025年前三季度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处置的资产约3,22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具体说明

四价流感疫苗的生产、销售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产品生产包装时间主要为每年的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销售时间主要为每年的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及次年第一季度,产品有效期为12个月。

2025年,因设备故障、耗材批间差异等原因使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存在风险,本着谨慎的原则,公司决定将该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不再进行上市销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该部分在产品和产成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废处置,未完成报废处置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同时,公司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有效期为自生产之日起12个月,在每一流感季末,近效期未实现接种的流感疫苗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废销毁处理。针对已销售未接种的流感疫苗,经客户申请公司审批后,可以办理退回,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情况,结合历史退货率等情况,对期后可能发生退货的产品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合计约4,199.96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约4,199.96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2025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依据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部分存货报废处置的议案》进行了讨论及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存货报废处置。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4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及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万元	18,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4,467.05(含本次)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8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领先”)经营发展需要,近日,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大连银行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领先与大连银行北京分行在2026年2月2日至2027年2月1日期间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领先与江苏银行北京分行在2026年1月29日至2027年1月12日期间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7日、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为子公司在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4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内部可以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9日、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8号、2025-024号)。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融资需求,公司在2025年度担保额度内,将符合担保额度调剂条件的下属控股子公司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未使用的担保额度2,100万元调剂至新领先。调剂后公司对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及担保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原审议的担保额度	调整额度	调整后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	可用担保余额
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950	2,100	18,050	13,000	5,000	50
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100	400	300	0	100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另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87.38%的股权,河南京港先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其12.62%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陶新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70411818M
成立时间	2005年1月10日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五道口华清嘉园19号楼205室
注册资本	9,155.42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49,986.08 / 48,061.19
	负债总额 / 16,615.07 / 16,094.94
	资产净额 / 33,415.26 / 32,005.55
	营业收入 / 16,481.63 / 30,216.97
	净利润 / 1,409.71 / 1,111.4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显示,新领先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大连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债务人: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权人为实现债权、担保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以及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其他所有的应付费用;生效法律文书项下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部分债务利息或迟延履行金。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反担保情况:无

(二)公司与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债务人: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4、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5、反担保情况:无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和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资信状况、偿债能力良好,整体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新领先拥有实际控制权,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能够有效控制,少数股东未参与其实际经营管理,故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总体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4,467.05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89%;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未发生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6-018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下降50%以上情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250-5,500 比上年同期下降:70.06%-76.86%	盈利:18,367.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450-6,700 比上年同期下降:15.18%-31.00%	盈利:7,898.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盈利:0.01-0.01	盈利:0.03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重大分歧。本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本报告期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12,867.89万元~14,117.89万元,下降幅度为70.06%~76.86%。公司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1、非经营性损益影响。公司初步估算,本报告期将产生非经常性损失1,200万元,上年同期为非经常性收益10,468.95万元,二者合计影响净利润下降11,668.95万元,其降幅为63.53%。

2、营业总成本下降幅度收窄。相较于2024年度,本报告期公司的前瞻性战略布局新增投入,业务拓展方面的开支有所增加导致营业总成本下降幅度收窄,影响当期利润。为匹配主营业务长远发展,契合新老经营管理团队的平稳过渡,公司的市场策略从阶段性整合转向了有序扩张。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网点投入,全年新建135个教学服务中心,持续扩大招生覆盖。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业绩预告由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以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45 证券简称:博力威 公告编号:2026-004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上述事项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博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55 证券简称:龙腾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3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500.00万元到-19,30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3,000.00万元到-19,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亏损减少6.81%到19.78%。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25,192.6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031.8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681.34万元;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0.057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全球贸易环境、国际政治局势复杂多变,产业链加速重构,行业产能进一步释放,中小尺寸显示领域竞争日趋激烈。面对市场严峻挑战,公司依托前瞻布局基础优势,紧抓新兴应用等市场机遇,持续强化技术创新,大力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推动新型显示业务逐步放量;另一方面,稳步推进海外产能建设,增强全球供应链协同能力;同时,持续深化提质增效工作,通过精益管理与成本管控推动经营质量平稳发展。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推进战略升级与精细化管理,加强技术创新,注重产品价值和品质提升,积极开拓市场,努力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所载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未经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龙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31日